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關於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到期兌付結果暨股份變動的公告

一、可轉債基本情況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核准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的批覆》(證監許可[2017]315號)核准，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3月17日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向社會公開發行面值總額人民幣300億元的可轉換公司債券(「**可轉債**」)，期限6年(即自2017年3月17日至2023年3月16日)。經上海證券交易所自律監管決定書[2017]79號文同意，可轉債於2017年4月5日起在上交所掛牌交易，債券簡稱「光大轉債」，債券代碼「113011」。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2月10日及2023年3月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可轉債到期兌付暨摘牌相關事項。可轉債相關兌付事項如下：

(一) 兌付登記日：2023年3月16日

(二) 兌付對象：本次兌付的對象為截止2023年3月16日上交所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可轉債全體持有人。

(三) 兌付本息金額：人民幣105元/張

(四) 兌付資金發放日：2023年3月17日

二、可轉債到期兌付結果和對本公司的影響

(一) 轉股情況

可轉債自2017年9月18日進入轉股期，截至2023年3月16日，累計共有人民幣22,730,795,000.00元可轉債已轉為本公司A股普通股，累計轉股股數為6,596,456,061股，佔可轉債轉股前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額的14.13%；未轉股的可轉債餘額為人民幣7,269,205,000.00元，佔可轉債發行總量的比例為24.23%。

(二) 股本變動情況

截至2023年3月16日，本公司股本結構變動情況如下：

普通股 股份類別	變動前普通股 股份數(股)		可轉債轉股 (股)	變動後普通股 股份數(股)	
	(2022年 12月31日)	佔普通股總 股本比例(%)		(2023年 3月16日)	佔普通股總 股本比例(%)
A股	41,353,244,591	76.53	5,053,570,970	46,406,815,561	78.54
H股	12,678,735,500	23.47	0	12,678,735,500	21.46
總股本	54,031,980,091	100.00	5,053,570,970	59,085,551,061	100.00

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普通股總股本數據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4日的公告。

(三) 停止交易及轉股

可轉債於2023年3月14日開始停止交易，2023年3月13日為最後交易日，2023年3月16日為最後轉股日。自2023年3月17日起，可轉債在上交所摘牌。

(四) 到期兌付情況

根據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數據，可轉債到期兌付情況如下：

1、到期兌付數量：72,692,050張

2、 到期兌付總金額：人民幣7,632,665,250.00元

3、 兌付資金發放日：2023年3月17日

(五) 對本公司的影響

- 1、 本公司本次贖回可轉債面值總額為人民幣7,269,205,000.00元，佔發行總額的24.23%，未對本公司資金使用造成影響。
- 2、 截至2023年3月16日收市後，可轉債轉股導致本公司總股本增加6,596,456,061股，補充本公司核心一級資本，增強本公司資本實力。同時，由於本公司總股本增加，短期內對本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攤薄。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3年3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志恒先生及曲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江先生、吳利軍先生、姚仲友先生、姚威先生、劉沖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立國先生、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李引泉先生、韓復齡先生及劉世平先生。